|  |  |
| --- | --- |
|    |  **懲戒法院新聞稿**發稿日期：109年11月4日發稿單位：書 記 廳連 絡 人：書記官長 林玉苹連絡電話：02-23111639分機318 編號：109-3 |

**懲戒法院卸、新任院長交接，司法院許院長宗力監交致詞，期勉新任李院長與同仁齊心協力，再創新猷**

懲戒法院卸、新任院長交接典禮於109年11月4日上午8時50分，假司法大廈三樓貴賓室舉行，由司法院許院長宗力監交。蔡副院長烱燉、多位大法官、各廳處長、各級法院首長、懲戒法院法官、江檢察總長惠民、邢檢察長泰釗、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林理事長瑞成及各界貴賓到場觀禮。

許院長致詞表示，我國公務員懲戒制度有二次重大變革，分別為105年懲戒案件審理法庭化及109年增加審級救濟制度等新制，均係於姜院長的協助下順利完成。懲戒新制得以穩健上路，要感謝姜院長於改制前後對於各項院務推動付出的心力，包括新設職務法庭法官、參審員室、評議室空間規劃、重建一級二審制審判系統、召開懲戒法庭與職務法庭法官會議及參審員業務交流會議、同時訂立相關子法與單行法規，為新制之推行，奠定良好的基礎。新任李院長於臺中高分院院長期間，推動審判公文電子化、改善行政作業流程提升效率、成立調解業務推展小組，使調解件數提升，調成率大幅成長1倍之多，而ADR也是司法院司法改革的重點項目之一；並舉辦第一場國民法官法分區說明會介紹訴訟新制、與台中市政府合作啟用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以提供友善便民的司法、舉辦教師法律研習營等活動，以落實法制教育。並期許懲戒法院在李院長的帶領下，各項業務得以益加精進。

姜院長仁脩致詞時表示，今日除卸下懲戒法院院長職位外，也告別44年公職生涯。懲戒新制上路後，密集召開8次會議，包括法官會議及參審員業務交流會議，就新制施行與促進參審員實質審判等相關問題進行溝通，並達成共識，感謝懲戒法院同仁共同努力，及各界司法同仁先進在公職過程中的協助。最後感謝大院長百忙中主持監交，並祝福各項司法改革，尤其是近期推動的國民法官法能順利成功。

李院長伯道致詞時首先感謝姜院長在新制推行所作的努力，並表示懲戒法院今後努力的方向有三：一、達成以保障人權為核心價值的司法裁判，強化言詞辯論及審級功能，並落實第二審法律審原則；二、持續推動並強化參審員參與審判的過程，規劃參審員參與程序及判決形成過程的配套措施；三、建立良好的審判環境，以良好的司法行政充分支援審判。最後則期許與懲戒法院全體同仁一起努力達成以上三個目標。

與會貴賓最高檢察署江檢察總長惠民致詞時表示姜院長及李院長分別是檢察署的學長及司法官訓練所的同學，讚揚兩位都是學養深厚，值得學習的榜樣，並對於提攜後進不遺餘力。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林理事長瑞成致詞時對於懲戒法院改制為訴訟化法院後，今後應會有許多律師參與懲戒審判業務，在李院長對律師界的尊重與支持下，懲戒法院相關業務的推行必能順利成功，符合司法正義的要求。

交接典禮隆重，氣氛熱烈。典禮結束後，司法院許院長、姜院長及李院長並和與會貴賓合影留念，在與會長官與貴賓慶賀祝福之中，順利圓滿完成。